

# 嘉兴市建设工程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 (建设单位)

建设单位：嘉兴市残疾人联合会

工程名称：嘉兴市残疾人康复中心

工程编号：

单位名称	嘉兴市残疾人联合会			承诺人 签名	日期
项目负责人	胡志敏	身份证号	341101197709110000	胡志敏	
技术职称		签章			
变更责任人 (岗位)		身份证号			

本人承诺在本工程建设过程中遵守《建筑法》、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认真履行相应职责，按住建部《建筑工程五方责任主体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追究暂行办法》承担相应终身质量责任。

本人对本工程质量承担全面责任，不违法发包、肢解发包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勘察、设计、施工、监理单位违反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标准，降低工程质量，若有违法违规或不当行为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或质量问题承担责任。

本承诺书一式三份，一份在建设工程领取施工许可证时提交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，一份建设项目档案资料存档时交城建档案管理部门，一份保存于建设单位备查。

法人代表(签字)公章：



胡志敏

年 月 日

注：另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、经确认的项目负责人身份证、执业资格证书(技术证书)复印件；

单位法人应确认本承诺书由项目负责人本人承诺，如有变更需及时重新报备。

#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

兹授权我单位 胡志敏 担任 嘉兴市残疾人康复中心项目  
建设工程的项目负责人，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履行职责，  
并依法对设计使用年限内的工程质量承担相应终身职责。

本授权书自授权签字之日起生效。

授权单位 (盖章): \_\_\_\_\_

法定代表人 (签字): \_\_\_\_\_

日期: 年 月 日





仅限用于嘉兴市残联服务中心项目其他无效



